

##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润成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 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日前，浙江润成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6,660,000股办理了质押，该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，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，补充质押明细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	用途
浙江润成	是	6,660,000	2018年9月13日	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50%	补充质押
合计	--	6,660,000	--	--	--	4.50%	--

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浙江润成持有公司股份148,08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03%。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汉康先生直接和间接（通过浙江润成）持有公司股份325,135,63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8.61%。本次股份质押业务办理完成后，陈汉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润成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93,764,77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5.85%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